

輔導個案研討

觀護志工楊培森先生

一、個案基本資料：

吳先生，三十八歲，已婚，商工畢業。

二、保護管束類別、罪名、期間：

案由：懲治盜匪條例，擄人勒贖罪。

刑期：有期徒刑 11 年

假釋付保護管束 5 年 4 月

交付觀護志工執行 4 年 7 月

三、輔導過程：

接受後自附卷個人資料及前幾次約談中，了解各案的狀況。個案每月準時報到，工作認真，能力不差。新婚未久，對重獲新生非常珍惜。與個案較熟悉後，對他的認識漸多，知道個案並非常蓄意犯罪，本性善良，只因涉世未深，誤蹈法網。

個案家中算得上富裕，不需要靠他維持經濟。他的思維或許因家庭環境影響，常表現得不切實際。一心想自行經營類似「風尚」的咖啡館。在輔導約談時，除分析經營餐飲業的辛苦與成本觀念，勸說個案宜腳踏實地外，也鼓勵他不妨到類似場所工作換取經驗。個案爲了圓夢，也聽從建議到餐廳廚房工作，亦考取丙級證照，這才多少明白個中甘苦，自覺吃不了這個苦，輕鬆做老闆的夢才醒。

原本正爲不知如何勸誡個案，使其改掉虛浮，不切實際的想法，認真從事一件工作而煩惱。個案因孩子出生，搬回老家與父母同住，此時倒出現一線曙光。在案父的安排下將案父與友人合作種植冬瓜的工作交給個案負責，個案起初非常猶豫，嫌累嫌苦，經與個案多次懇談勸說，他已爲人夫，爲人父，是該爲自己的家庭、妻兒負起責任，不能再心高志遠地做夢了。鼓勵個案挑戰自己的能力，創建些成就，讓父母妻兒以他爲榮。個案幾經考慮過後，接下這份工作。

對個案能否撐的下去，原本真是不抱多少信心，但當數月後，到溪旁種植地參觀，看個案曬得黑亮，幹勁十足地解說工作情況，我知道他已經成功了，原來那浮誇的公子哥兒已轉變成踏實的勞動者，未來無論做什麼？住哪裡發展？個案已建立自信，也找到值得奉獻的目標，穩健的走未來的大路。

四、檢討：

本案輔導成功，有幾項重要因素：

- (一) 找出個案個性，行爲上的缺陷，不直接訓斥，而是藉機會，從旁輔助個案認清自己的問題。鼓勵個案面對、改正。
- (二) 家庭、妻子的支持對個案撥亂反正有決定性的影響力。在輔導進行中

宜與個案家人溝通，共同支持個案，予其最大協助。

(三) 善用社會資源，或與個案機會，或增強其就業能力。故在執行輔導工作時宜廣結善緣，充分應用每一份助力。

五、結語：

輔導受保護管束人士一件吃力不討好的事，成功機率不大，但最低程度若能讓個案順利回歸社會軌跡，減少犯罪對社會的傷害。也可算是為回饋社會盡了心力。

這份因付出而回收的喜悅，也正是讓自己繼續服務的能量，愈多同志加入此一行列，匯集眾人的能量，相信成果必定豐碩。亦期盼與大家並肩奮進。